

米易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我局下属机构微信公众号“米易县公共招聘”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市民可通过网络查询公开信息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

2024 年度，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严格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，积极规范做好主动公开工作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83 条，其中工作动态 40 条，通知公告 65 条，就业促进 54 条、社会保障 8 条、人事人才 70 条、劳动维权 12 条、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54 条。通过我局下属机构微信公众号“米易县公共招聘”发布信息 39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我局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认真抓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2024 年，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我局认真落实专人负责米易县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管理，在

建立健全相关政务公开制度的基础上，重点做好制度的落实，细化公开范围，优化公开程序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严谨、及时、准确。做到：凡是要上网的信息均由分管领导审核，主要领导签字后才发布，凡是在米易县政府门户网站“公示公告”栏目发布的信息，除本单位相关负责人签批同意外，还经县政府分管领导审批同意后才发布。2024年本单位新增政策文件0件，作废0件，更新0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

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载体多层次、多形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在完善网站平台建设的同时确保信息内容丰富，网上办事服务完善，信息更新及时准确，数据上载同源，规范运维我局下属机构微信公众号“米易县公共招聘”，为群众提供了最直接、最便捷的服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

主动进行公开并及时更新机构职能、权责清单、领导信息、内设机构及联系方式，涵盖各职能股室的工作职责、办公地址、联系方式、办公时间等具体内容，为群众提供监督保障渠道。严格工作纪律，设立投诉电话，认真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，对群众举报投诉情况，及时受理查处，凡一经查实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。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的内容、形式和责任部门进一步进行了明确，通过建章立制，进一步提升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水平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目标绩效考核，全

年开展培训 3 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1.73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。

一是信息传递效率需进一步提升。由于撰稿人员与发布人员之间的沟通衔接不够顺畅，发布时常出现滞后现象，进而影响了信息的及时发布和更新。

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有待增强。部分股室和下属单位在完成既定任务量方面表现欠佳，存在一定的拖延和滞后情况。

三是发布信息的工作人员专业素养需加强。当前发布的内容中偶尔会出现表述不够准确等情况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

一是在各股室、下属单位指定信息发布联络员，并建立高效的信息传递和反馈机制，确保信息能够迅速、准确地传达和更新，避免出现信息滞后和遗漏。同时，要求各联络员密切关注工作动态和政策变化，以便及时调整和补充相关信息。

二是局办公室负责对各股室信息发布情况进行全面跟踪和

详细统计，监督各股室、单位的政务信息公开执行情况。对于信息发布积极主动、准确及时且内容丰富的单位，在全局职工大会上予以表扬，以示鼓励；对于未按时完成任务或发布质量不高的单位，予以通报批评，并限期整改以此激励各单位提高工作积极性和效率。

三是定期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加系统化的业务培训，加强对最新政策法规的深入学习和实际工作实务的操作指导，提高其专业素养和政务公开的责任意识。确保工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相关技能和流程，从而保证所发布信息的准确性、权威性和时效性。同时，鼓励工作人员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我单位无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米易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 年 1 月 16 日